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郭瑞南

電話：(02)7712-9026

電子信箱：kevinku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五)字第11200619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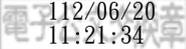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原函影本、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第十一點、第十二點、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修正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」第十一點、第十二點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6月19日院授數政府字第1124000960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(資訊及科技教育司除外)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

副本：  112/06/20 11:21:34

